

证券代码：873149

证券简称：振兴建设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 广东振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149	振兴建设	2020年7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八旗二马路 48 号广东航运大厦 1506 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总体工作情况及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及分析。

### （二）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9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

###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 CAC 证审字【2020】0440 号文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决算具体内容内见《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工作计划和目标,结合 2019 年的业绩情况,确定了 2020 年度的财务预算指标。

(六)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783,127.12 元,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 2020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19)。

(八) 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决定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期一年。相关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九)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监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21）。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2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份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 （二）登记时间：2020年7月28日14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八旗二马路 48 号广东航运大厦 1506 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胡慧仪 020-83838711 联系地址：同上登记地点。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振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振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振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